

河源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一、基础与形势.....	6
(一) 发展基础.....	6
1.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	6
2.科技创新载体持续完善.....	7
3.高新技术企业快速发展.....	7
4.科技支撑农业高质量发展.....	8
5.创新生态环境日益优化.....	8
(二) 面临形势.....	9
1.新一轮科技革命持续推进.....	9
2.“双区驱动”带来重大历史机遇.....	9
3.科技创新是支撑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的必然选择.....	10
4.未来经济以绿色发展为重要战略方向.....	10
二、总体要求.....	11
(一) 指导思想.....	11
(二) 基本原则.....	12
1.创新驱动，生态共赢.....	12
2.统筹推进，重点突破.....	12
3.开放创新，错位发展.....	12

4.改革先行，人才为本.....	12
(三) 发展目标.....	12
(四) 创新布局.....	14
三、重点任务.....	15
(一) 深入推进科技“融湾”“融深”，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 创中心重要拓展区.....	15
1.打造“双区”创新资源外溢承载区.....	16
2.打造“双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	17
3.打造“融湾”“融深”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	18
(二) 加强创新载体建设，提升区域自主创新能级.....	19
1.依托市高新区打造创新驱动发展引擎.....	19
2.培育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
3.加快孵化育成载体建设.....	21
4.打造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22
(三) 打造农业创新高地，以科技创新支撑乡村振兴发展.....	24
1.依托灯塔盆地打造现代农业创新高地.....	24
2.聚焦现代农业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	25
3.建设农业科技孵化育成体系.....	26
4.强化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	27
(四) 培育企业创新主体，全面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27
1.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	28
2.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29

3.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30
(五) 促进产业创新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31
1.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水平.....	31
2.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攻关	33
3.以科技创新支撑现代服务业发展.....	35
(六) 引育高端创新人才，构筑创新发展动力源.....	35
1.加快引进高层次人才.....	36
2.着力培育本土科技人才.....	36
3.完善创新创业人才保障.....	37
(七) 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建设绿色创新之城.....	37
1.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	38
2.促进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	39
3.打造示范性科普教育基地.....	49
4.以科技创新支撑社会发展.....	41
四、保障措施.....	42
(一) 加强组织协调.....	42
(二) 加大资金投入.....	42
(三) 完善政策配套.....	43
(四) 加强督查考核.....	43
附件：重点项目清单.....	44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科技创新引领全面创新，全力推进科技融湾，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乡村振兴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全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拓展区，根据《“十四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广东省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河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是指导“十四五”时期河源市科学技术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规划期限为 2021—2025 年。

一、基础与形势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深圳对口帮扶机遇，以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实力逐步提升，创新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创新环境不断优化，为“十四五”创新驱动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

“十三五”期间，我市充分发挥科技创新载体和孵化平台的有效支撑，大力盘活城市创新资源，创新成果产出不断实现新突破。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实现质、量双提升，累计专利申请量 21546

件，专利授权量 12724 件，有效发明专利 1910 件，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 50 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由 2015 年 0.4 件增长至 2020 年 1.85 件。共获省科学技术奖 11 项，其中，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7 项，数量不断增加。

2. 科技创新载体持续完善。

“十三五”期间，我市聚焦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孵化需求，建设了一批重大创新平台和孵化载体，建成落地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省科院研究院、天津大学精仪学院院士工作站、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等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拥有新型研发机构 15 家，其中，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5 家，位居粤东西北地区前列；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91 家，省企业重点实验室 2 家，与 2015 年相比，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现 262.5% 高增长，省级企业重点实验室实现零突破；科技企业孵化器 7 家、众创空间 13 家，孵化总面积 13.4 万平方米，实现在孵中小型企业 341 家，孵化育成体系更加完善。新增东源县、江东新区 2 个省级高新区。

3. 高新技术企业快速发展。

“十三五”期间，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年认定量和存量增长幅度持续扩大，高新技术企业存量达 226 家，是“十二五”期间 7 倍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294 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规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从 2015 年 19.88% 增长至 2020 年 38.1%。2020 年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6.2%，比 2015 年增长 7%。

4.科技支撑农业高质量发展。

“十三五”期间，我市充分发挥生态、农业及区位优势，强化灯塔盆地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对全市农业发展的科技支撑，围绕我市特色农业产业，完善现代农业科技孵化体系，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应用，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以科技创新支撑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发展。获认定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 1 家、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2 家，备案国家级“星创天地”8 家、省级“星创天地”33 家，组建省级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基地）8 个、市级农业科技创新中心 103 个。建立农村科技特派员“三库一平台”工作机制，新征集备案市级农村科技特派员 360 名。

5.创新生态环境日益优化。

“十三五”期间，我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政策链四链融合，出台《河源市加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拓展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河源市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河源市推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等科技创新政策。科技与金融结合迈上新台阶，进一步激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放贷额度。2020 年联合科技信贷风险准备金规模扩充至 3400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1 倍以上；新增企业科技信贷 1.266 亿元，累计贷款 3.448 亿元。开展高端科技人才引育行动，引进创新创业团队 7 个，居粤东西北地

区前列。

总体上看，“十三五”时期我市科技工作虽取得长足进步，但科技发展基础薄弱、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少、规模小、科研人才匮乏、科技投入不足等问题依然制约我市经济社会的发展。如何集聚高端创新资源，释放企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产业创新升级，实现科技创新全面引领高质量发展，是全市科技创新工作在“十四五”时期必须加以解决的课题。

（二）面临形势。

1.新一轮科技革命持续推进。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全球创新版图正在重构，科技创新对生产、生活的渗透影响持续深化，人工智能产业（AI+）即将进入临界爆发期，量子信息、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相关领域研发的迫切需求将催生重大科技突破，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孕育兴起，促使世界产业经济格局加速调整。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性耦合，为我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了重要窗口期。

2.“双区驱动”带来重大历史机遇。

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部署、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推进前海、横琴2个合作区建设，要求瞄准世界科技和产业发展前沿，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动力和支撑的经济体系，扎实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充分发挥粤港澳科技研发与产

业创新优势，破除影响创新要素自由流动的瓶颈和制约，进一步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建成全球科技创新高地和新兴产业重要策源地，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我市紧邻大湾区，处在珠江东岸、深莞惠经济圈辐射带动第一层，“双区”建设将助力我市高位对接广深港、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高端创新资源，打造湾区创新资源外溢承载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和融湾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全面推动新一轮创新发展。

3. 科技创新是支撑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的必然选择。

受全球疫情影响，世界经济进一步衰退，逆全球化、贸易保护主义、政治单边主义等浪潮日益加剧。国内制造业面临美国等发达国家高端打压和一些发展中国家中低端挤出的双重挤压，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应当前国际形势变化，中央提出构建以国内循环为主、国际国内互促的双循环格局，科技创新将成为支撑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构建的重要驱动力。我市要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供给侧改革的支撑作用，重点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前沿新材料、生物医药与健康等。加快人才团队和载体平台建设，构建产业发展生态圈，推动产业链和创新链的融合发展，打造科技创新引领的双循环发展格局。

4. 未来经济以绿色发展为重要战略方向。

当前，我国正以绿色发展推动形成技术创新、产业发展、污染减排的倒逼机制，促进绿色创新和绿色产业发展，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着重提出以绿色发展支撑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构建农

业绿色技术创新体系，突破资源和环境的瓶颈制约，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和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我市拥有生态、农业优势，应以绿色发展为核心，大力促进转方式调结构，发挥科技创新对生态农业的支撑作用，努力在绿色发展方面取得科技创新突破。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科技创新和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市委、市政府“建设全省绿色发展示范区、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生态排头兵”目标任务，以“融湾”为纲、“融深”为牵引，加快培育“五大产业”，大力实施“七大行动”，奋力建设幸福和谐美丽河源。以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全面推动“技术共用、产业共融、人才共享、环境共创、发展共赢”，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以科技创新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着力构建“双区研发—河源孵化—河源产业化”产业创新链，促进技术集成创新，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着力发挥科技对乡村振兴支撑作用，不断在绿色发展相关科技创新方面取得新突破；着力加强科技创新治理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区域开放创新合作，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努力把河源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拓展区。

（二）基本原则。

1.创新驱动，生态共赢。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模式，切实提高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坚持生态优先，不断增强生态环境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巩固提升生态优势，加快构建生态产业体系，培育生态经济发展新动能。

2.统筹推进，重点突破。

以科技创新引领全面创新，强化科学布局与顶层设计，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统筹全市创新资源，围绕事关全局的关键核心领域和发展需求，集中力量有序推进，力争实现现代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率先突破、跨越发展。

3.开放创新，错位发展。

以更加开放的胸怀和前瞻性的视野，积极主动融入“双区”建设，在更广领域、更大范围、更高层次集聚配置创新资源。坚持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原则，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链，构建“湾区研发—河源孵化—产业化”区域协同创新发展新格局。

4.改革先行，人才为本。

坚持以改革促发展，努力破除阻碍创新驱动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刻把握人才是第一资源，人才驱动是创新驱动的实质，强化创新创业配套服务，优化创新创业的软硬环境，形成人才推动改革创新、人才支撑跨越发展的生动格局。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实现以科技创新引领全面创新，形成适应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治理体系，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创新体系，创新效率和效益稳步提升，在科技创新支撑绿色发展方面取得新突破，将河源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拓展区、科技成果转化和落地产业化基地、现代农业高质量绿色发展高地。

——科技创新投入稳步增长。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稳步提高，到 2025 年，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5%。

——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到 2025 年，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3.05 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到 50%，大型工业企业实现研发机构全覆盖。

——创新平台数量持续增加。到 2025 年，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达到 7 家；国家、省、市级企业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和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等各类创新平台达到 500 家。

——科技支撑产业快速发展。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规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超过 40%，高新技术企业存量达 500 家。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 1 家以上、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4 家以上，灯塔盆地成功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创新创业环境不断优化。到 2025 年，引进高端创新创业人才团队 13 个；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数量达到 100 家以上；实现科技金融服务县（区）全覆盖，科技贷款

余额达 8 亿元，创新创业氛围更加浓厚。

专栏 1 河源市科技创新“十四五”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 标	单位	指标值
1	科技创新投入	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	15
2	科技创新能力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3.05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	%	50
4	创新平台	省级新型研发机构数量	家	7
5		省、市级各类创新平台数量	家	500
6	科技支撑产业发展	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规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40
7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家	500
8		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	家	1
9		新增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家	4
10	创新创业环境	引进高端创新创业人才团队数量	个	13
11		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数量	家	100
12		科技贷款余额	亿元	8

（四）创新布局。

“十四五”期间，我市将形成以市高新区“一区四园”和灯塔盆地、东源片区、和平片区、龙川片区、紫金片区、连平片区为辐射圈层协同发展的创新格局。形成优势突出、特色鲜明、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的科技发展布局，全面提升区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双创新极核：重点布局高水平研发机构、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成果转化基地以及孵化器等，促进人才、技术、资金、信息等创新要素自由流动，营造良好创新型产业发展环境，全面承

接“双区”科技成果产业化。

市高新区“一区四园”重点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装备制造、汽车制造、数字经济、新能源、食品饮料、先进功能材料、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全市创新驱动发展高地。

河源灯塔盆地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重点发展农产品和食品加工、立体生态农业、现代农业服务业，努力打造具有影响力的现代农业创新高地、人才高地、产业高地。

辐射圈层：周边县（区）根据自身产业优势，结合“双创新极核”发展需求，重点布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示范基地、科技产业园区等创新载体，承接“双创新极核”创新资源外溢，协同形成优势突出、特色鲜明、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的科技发展布局。

东源片区重点发展智能装备制造、矿产资源精深加工等产业。和平片区重点发展精工纺织、高档钟表、食品饮料等产业。龙川片区重点发展电子电器、现代建筑、安全应急与环保（空气能）等产业。紫金片区重点发展矿产资源精深加工、新能源、生物医药等产业。连平片区重点发展矿产资源精深加工、生物医药、食品饮料等产业。

三、重点任务

（一）深入推进科技“融湾”“融深”，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重要拓展区。

坚持以“融湾”为纲、“融深”为牵引，全面对接广州创新体系、深圳创新市场、香港创新机制，着力打造“双区”创新资源外溢承

载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和“融湾”“融深”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

1. 打造“双区”创新资源外溢承载区。

对接“双区”高端创新平台。发挥毗邻广州、深圳的区位优势，深度对接广深港、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高端科技创新资源。鼓励引进“双区”的应用基础研究成果在河源试验、中试和转化，加强与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深圳国家基因库、鹏城实验室等湾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创新平台对接合作，推动技术成果来我市落地转化。聚焦我市优势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争取一批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高水平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在我市布局。引进“双区”优质科技企业与项目。深化与“双区”产业协同发展，利用深河对口帮扶机制，依托深河产业共建示范区，加强与“双区”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互动交流，围绕我市主导产业，瞄准“双区”高新技术企业群体，面向“双区”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在智能制造、互联网、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引进一批拥有自主核心技术、成长速度快、产业带动能力强的瞪羚企业，以创新裂变扩张或开拓新业务等方式落户河源。聚集“双区”创新创业人才。与“双区”相关机构合作，在市高新区、灯塔盆地等地布局建设大湾区人才创新创业基地，按“人才+项目+资本”模式，支持“双区”高层次专技人才开展前沿技术研发及其产业化、联合创新等服务。搭建与“双区”人才交流对接平台，强化科研人员交流合作，积极开展高峰论坛、学术交流、学习培训等

活动。

专栏 2 对接“双区” 高端创新资源

1.对接“双区”高端创新平台。与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深圳国家基因库、鹏城实验室等对接，推动成果在河源试验、中试和转化。

2.引进“双区”优质科技企业与项目。鼓励“双区”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整体搬迁或设立分公司。面向“双区”举办创新创业大赛，遴选一批优质项目落地我市。

3.聚集“双区”创新创业人才。依托深河金地创谷、创智产业园、新一代信息中心等建设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举办高峰论坛、学术交流、学习培训等。

2.打造“双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

融入“双区”协同创新体系。充分发挥市高新区、灯塔盆地作为我市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农业双核创新高地的优势，深度对接深圳“东进战略”，全面融入深莞惠经济圈战略，主动承接“双区”科技成果转化，构建“双区研发—河源孵化—河源产业化”产业创新链协作模式，全面融入“双区”协同创新体系。引育高端科技成果转化运营主体。持续推进与深圳市龙岗区技术转移促进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华南技术转移中心等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的合作，引进广东拓思软件科学园有限公司等成果转化运营主体落户河源，促使其高端科技成果在我市落地转化和产业化。加强本土科技成果转化运营机构的培育，重点培育深河金地创谷、广东省农科院河源分院、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农业大学河源现代农业综合试验站等本地科技成果转化运营机构，使之成为促进科技成果（项目）落地河源产业化的重要生力军。大力

布局中试基地和产业化基地。支持源城区、东源县、江东新区、市高新区等区域依托产业园开展加速器、中试基地和产业化基地建设。依托院士工作站、特派员工作站等创新平台聚集优质科技成果，建立科技成果与企业、金融机构的对接机制，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重点推进 5G 技术、精密测量技术的试验地和成果转化地建设。

专栏 3 打造“双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

1.融入“双区”协同创新体系。构建“双区研发—河源孵化—河源产业化”产业创新链协作模式。

2.引育高端科技成果转化运营主体。与深圳市龙岗区技术转移促进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华南技术转移中心合作，培育深河金地创谷、广东省农科院河源分院、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农业大学河源现代农业综合试验站等机构。

3.布局中试基地和产业化基地。在源城区、东源县、江东新区、市高新区等区域布局建设 5G 技术、精密测量技术试验地和成果转化地。

3.打造“融湾”“融深”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

探索在科技政策上的合作机制与模式。建立跨区域技术创新治理体系，加强与港澳创新机制对接，借鉴湾区行之有效的科技创新政策，不断完善我市科技金融、成果转化、人才引育、科技企业孵化器产权分割、知识产权等科技政策，建立科技资金跨地区使用机制，实现与“双区”在技术创新治理政策上的衔接和配套，构建与“双区”科技设施联通、科技要素畅通、创新链条融通的创新网络。完善深度融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加强与“双区”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联动，联合共建共享研发机构、科研设施与仪器，

搭建“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对接平台，解决产业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探索建立产学研合作法人制度，支持高校、研究机构及大型企业、中小企业共同设立企业法人。建立高端创新资源引进机制。建立政府引导、社会参与高端创新资源运行机制，完善省、市、县（区）联动机制，重点依托市高新区、灯塔盆地引进“双区”高质量创新型企业、创新平台和创新团队等高端创新资源，促进招商引智与引技、引资有机结合，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人才、项目、平台落地，提高资源引进效率。

专栏 4 打造“融湾”“融深”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

1.探索在科技政策上的合作机制与模式。借鉴“双区”行之有效的科技创新政策，完善我市科技金融、成果转化等科技政策。

2.完善深度融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搭建“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对接平台，解决产业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

3.建立高端创新资源引进机制。完善省市县（区）联动机制，促进招商引智与引技、引资有机结合。

（二）加强创新载体建设，提升区域自主创新能级。

充分发挥产业园区作为创新驱动发展主阵地作用，以孵化育成载体建设为抓手，以技术公共服务平台为支撑，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全孵化链条，推动区域自主创新能级提升。

1.依托市高新区打造创新驱动发展引擎。

推动园区扩容提质。加快构建以市高新区为龙头，源城产业园、东源产业园、江东新区产业园一体化发展的“一区四园”新格

局，进一步推动市高新区跨江融合发展，做大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我市创新驱动发展的引领区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策源地，辐射带动各县（区）产业园区协同发展。加强与“双区”协同创新。联合“双区”高校院所共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大学科技园和科技成果中试基地，重点推进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等建设运营，紧密对接上海微系统 5G 中高频滤波器创新平台，与鹏城实验室共建大湾区未来网络试验与应用环境项目河源节点，与南方科技大学共建河源数字经济技术创新中心。大力推进产业共建。推广“深圳总部+河源基地”产业共建模式，着力推进建设深河产业园、深河科技园。规划建设数据产业园，打造电子信息等千亿级产业集群和若干个百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2. 培育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大力培育科技园区。坚持突出特色、错位发展原则，打造一批高水平、多层次、全方位创新科技园区。重点推进大数据产业园、5G 产业园、模具制造产业园等三大特色园区建设，打造成为集孵化育成与产业培育于一体的创新园区。支持省级高新区建设与发展。实施“一园一策”，在产业规模、企业数量、园区面积和创新环境等方面加大培育提升力度，补短板、强优势，推动条件成熟的产业园区创建省级高新区。支持各省级高新区充分利用深圳对口帮扶机遇，探索建设深河特别合作试验区。进一步加强与湾区高校院所合作，支持各省级高新区围绕主导产业建成 1 个以

上高水平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专栏 5 着力打造科技产业园区

1. 深河科技园。将深河科技园打造成为集科学研究、发明创新、科技教育、成果转化及智能制造于一体的“国内一流、国际高水准”的科技产业新城，大力发展“云”数据产业科技城、企业总部基地、新基建先导区、金融中心、机器人产业基地、教育科研城、汽车中心、康养产业示范区、生物医药园区、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智慧社区、光电子中心、航空航天中心、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现代物流产业园、人才配套社区等产业集群。

2. 大数据产业园。深化与阿里巴巴在数字商务、数字金融、数字物流、云计算、区块链等方面的战略合作，拓展超级数据中心功能，以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为依托，打造工业大数据中心，推动大数据在产业升级、政务服务、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等领域广泛应用，培育数字经济发展新动能。

3. 5G 产业园。把握 5G 技术发展新机遇，依托中兴、中光电等构建 5G 产业新型生态体系，深入推进 5G 融合应用，在深河产业园等重点区域重点项目率先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 5G 应用典型案例。聚焦 5G 技术上下游、5G 领域核心关键技术，引进和培育一批 5G 新型研发、检测等机构，推动与上下游企业对接，培育发展新动能。

4. 模具制造产业园。以打造广东模具产业高地，构建高质量的模具产业生态为目标，积极引入“双区”技术含量高、竞争能力强、产出效益大的模具企业，承接市高新区工业设计中心、模具检测中心、五金交易中心等功能，打造集研发中心、生产厂房、生活服务、金融服务等配套齐全的高端产业园。

3. 加快孵化育成载体建设。

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提质增效。支持源城区、东源县、江东新区、市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全面实施提质增效，重点推进河源市创业孵化基地、河源市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河源市源城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与发展，构建“孵化器+天使投资+创业企业”持股孵化模式，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向加速器延伸和发展。支持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鼓励各县（区）

产业园区引进“双区”行业龙头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各类主体，建设以产业加速孵化为主要功能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实现科技企业孵化器县（区）全覆盖。通过配备自有种子资金或合作设立孵化资金，为入孵企业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精细化专业孵化服务。探索建立科技企业异地孵化器，链接湾区创新资源，推动形成“研发在外地，产业化在河源”创新创业新格局。布局建设大学科技园。利用我市与湾区深圳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广东省科学院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的良好基础，依托高校科研院所运营主体，在江东新区、市高新区布局建设和运营大学科技园。

专栏 6 加快孵化育成载体建设

1. 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提质增效。对河源市创业孵化基地、河源市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河源市源城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实施提质增效。
2. 支持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支持各县（区）产业园区建设以产业加速孵化为主要功能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实现科技企业孵化器县（区）全覆盖。
3. 布局建设大学科技园。在江东新区、市高新区布局建设大学科技园。

4. 打造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提升现有创新平台服务能力。以“产生现实生产力”为目标导向，进一步发挥现有创新平台科技“融湾”“融深”窗口和桥梁作用，推动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落地。加快推进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二期建设，全面推动天津大学精仪学院院士工作站、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河源市省科院研究院、广东省农科院河源分院、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农业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河源分院、国家通讯终端产品质

检中心等现有创新平台提质增效。采用“基本运营+项目申报”的支持方式，扶持创新平台发展，鼓励创新平台设立多元化投资模式，组建创业孵化基金，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和创业孵化能力。加强对创新平台的考核，对我市公共创新平台实行“分类管理、动态监测、绩效评估”。按公共创新平台对“河源的贡献”定期进行评估考核，根据评估考核结果，对照绩效目标设置，动态调整奖惩措施、优惠挂钩、优惠期限和产权移交等政策。布局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根据产业、企业创新发展需求，引进“双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级创新研发平台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积极推进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重点建设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南方科技大学河源数字经济技术创新中心（鹏城实验室项目）等高水平创新平台。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增量提质。在提升现有省、市级新型研发机构服务能力基础上，面向重点产业领域，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大型骨干企业组建一批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在科研模式、人才引进、职称评定、内控制度等方面积极探索。

专栏 7 打造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1.提升现有创新平台服务能力。改革公共创新平台扶持方式和评价机制，全面推进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省科院研究院等创新平台提质增效。

2.布局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重点建设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南方科技大学河源数字经济技术创新中心（鹏城实验室项目）等高水平创新平台。

（三）打造农业创新高地，以科技创新支撑乡村振兴发展。

紧扣“粤港澳大湾区绿色农产品重要生产供应基地”的目标，

发挥灯塔盆地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引领作用，聚焦特色农业领域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强化现代农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促进农业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持续发挥农村科技特派员服务“三农”作用，推动全市农业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乡村振兴。

1. 依托灯塔盆地打造现代农业创新高地。

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挥灯塔盆地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对全市农业发展的科技支撑、市场引领和制度创新作用，加快推进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全力对接大湾区农业科教机构资源，依托华南农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省农科院、中科院河源分院等，重点围绕农产品和食品加工、立体生态农业和现代农业服务业等产业领域开展研发和集成创新，打造和建设集研发设计、技术转移、创新成果产业化等科技创新活动全过程于一体的创新服务链。支撑我市规模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和智慧农业的发展，助推优质粮油、优质蔬菜、特色水果、生态畜禽等特色主导产业做大做强。打造现代农业协同创新平台。加快推进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建设，布局建设华南农业大学河源校区、研究生实践基地和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理工大学健康产业研究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北斗智慧农业研究院、省农科院农业医院等创新载体。加快河源市油茶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联合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共建木本油料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岭南联合实验室，积极培育一批农业领域重点实验室、技

术创新中心和新型研发机构，努力把灯塔盆地打造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现代农业创新高地、人才高地、产业高地。

专栏 8 灯塔盆地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重点项目

1. 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

聚焦岭南丘陵盆地特色农产品高效生产与综合利用、智慧农业与智能物流、畜禽生态健康养殖等三大方向开展应用基础和产业化研究，解决“卡脖子”关键问题，突破产业核心关键技术，创新集成覆盖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等全产业链技术体系，形成具有标志性的国家级重大科技成果。

2.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北斗农业示范基地

依托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研究院运营北斗智慧农业实践基地，围绕发展现代化农业，将北斗技术应用到农业生产活动，实现农作物从育到果的全方位自动化。

2. 聚焦现代农业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

开展现代农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着力加强种业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持续推动种质创制、品种培育、技术创新能力全面提升，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大力开展生物工程技术、绿色环保技术、绿色种养技术、耕地保育技术、农产品采后处理与储存技术、农产品和食品精深加工技术、农产品优质安全技术、农业节本增效关键技术、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精准农业技术等领域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全面支撑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支持重点领域技术转化与应用示范。围绕现代种业、智慧农业、食品和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领域，推动建立以高新技术企业为龙头、以高新技术产业为示范、跨区域技术转移的市场化推广辐射机制，重点推进农业标准化种植、高质量绿色生产技术、数字农业和智慧农业技术、农业机械化作业技术、农产品精深加工与冷链物流技

术、现代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转化与应用示范。

专栏9 现代农业重点领域技术转化与应用

1. 推动农产品高质量绿色生产技术转化。围绕河源特色优势农业产业，依托农业科技园区、农业产业园、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等创新转化平台，支持开展农田重金属污染修复、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和修复、肥药减量增效、节水节能等技术集成和转化示范试点，示范立体农业、设施农业、智慧农业与精准农业模式，促进农产品安全高品质绿色生产。

2. 推动数字农业和智慧农林水成果转化。积极推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农业、林业、渔业和水利中的应用，实现在生产管理中信息感知、采集、传输、汇总、分析、预警以及应用自动化、智能化，提升农林水利工程生产和运营管理的效率和效能。推动农业机械化作业成果示范应用。加大水稻机插秧、稻谷烘干两个薄弱环节机械化技术成果转化和推广，促进河源市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发展。围绕我市丘陵山地柑橙、茶叶、南药、经济林等特色经济作物，促进山地种植产品采运设备、节水灌溉、施肥、植保和产后处理机械化技术的成果转化应用。

3. 推动加工与物流技术成果转化。支持建设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和物流园区，推进农产品产后初加工、高值化综合利用、农产品冷链物流、经营管理信息系统、产品质量安全控制等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结合高产高效生态示范基地，加快全产业链集成整合，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质量。

4. 推动现代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成果转化。开展水产科技创新关键共性技术研究，重点开展具有产业化潜力的本地经济种类驯化、繁育、养殖、高值化精深加工等基础性研究工作。建立产品安全、产出高效、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智慧化水产健康养殖模式及技术体系。加强水产质量安全管理与控制技术研究，提高水产病害防控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安全性。

3.建设农业科技孵化育成体系。

重点推进华南农业大学驻灯塔盆地现代农业综合试验站、灯塔盆地现代农业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充分发挥其在成果孵化、转化和农业科技型企业培育作用，积极承接国家、省重大科技成果（项目）在园区转化和产业化；组织东源县、和平县、龙川县、

连平县等申报省级农业科技园区；鼓励引导已成功创建的国家、省级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加快建设一批现代农业科技孵化器；支持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和农业专业镇建设，开展国家、省级“星创天地”树标提质行动，充分发挥“星创天地”在农村创新创业的引领作用，培育孵化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营造农村创新创业良好氛围。

4. 强化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

加快建立农村科技特派员“三库一平台”工作机制；鼓励农村科技特派员根据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农业企业发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技术需求，采取不定期现场指导或网络远程视频方式，开展点对点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技术攻关等服务；鼓励农村科技特派员带技术、项目、资金进驻我市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孵化器及“星创天地”等载体创新创业，以及以技术入股方式与服务对象结成利益共同体；打造“农村科技特派员+电商”新模式。通过“农村科技特派员+电商平台+农产品”模式，鼓励农村科技特派员做优质农产品形象代言人，打造当地优质农产品品牌，解决农产品销售问题。

（四）培育企业创新主体，全面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实施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支持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催生培育壮大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能力强、成长性好的科技型企业，带动形成一批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业集群，为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新的内生动力。

1.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

强化企业分类扶持与梯度培育，重点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创新型龙头企业等一批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扶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上规发展。建立完善拟上规企业数据库和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加强拟上规企业指导服务，实行拟上规企业领导挂钩服务责任制，推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上规发展。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聚焦广东省战略性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产业链、创新链，有针对性引进高新技术企业，鼓励新型研发机构、孵化器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采取“一企一策”方式开展技术研发转化、人才引进、科研以及财务管理、资本市场等方面辅导服务，力争“十四五”期间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存量达 500 家。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集中科技计划、技改项目、税收优惠、发展用地、科技金融、经营性股权投资资金以及企业上市等政策资源，聚焦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支持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水平知识产权，力争实现 35% 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I 类知识产权。培育瞪羚企业。挖掘一批核心技术突出、集成创新能力强、成长速度快、产业带动能力强的高新技术企业，开展瞪羚企业“分类施策”，实施优势企业培育工程，“十四五”期间力争培育 50 家专注于细分市场专业优势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单打冠军”。培育发展创新型龙头企业。在优势产业领域，重点培育若干拥有核心技术、

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领军企业，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织实施重大产品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项目，充分利用发挥金融资本市场对创新型企业发展助推作用，推动优质创新型企业上市。

专栏 10 培育创新型企业

1.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十四五”期间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存量达 500 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600 家。
2. 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实现 35% 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I 类知识产权。
3. 培育瞪羚企业。“十四五”期间培育 50 家专注于细分市场的专业优势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单打冠军”。

2. 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鼓励企业建立各类研发机构。按照“培育一批、认定一批、报备一批、引进一批、提升一批”的思路，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大型企业普遍建立研发机构，着力建立科技型企业研发机构培育库，实施“一对一”精准辅导，实行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备案登记制度，认定一批市级以上企业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等，力争“十四五”期间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覆盖率 50% 以上，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面向 5G 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模具制造高端装备、智慧农业、智慧渔业等领域，依托骨干企业组建一批企业重点实验室、农业类新型研发机构等高水平研发机构；推行企业研发机构动态管理制度，实现研发机构数量与质量双提升。支持企业开展研发活动。充分发挥企业在科技创新方面主体作用，支持行业骨干企业牵头

组建创新联合体，鼓励企业研发机构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整合创新资源，联合承担科技计划项目、开展技术攻关、制定技术标准、转化科技成果。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引导企业将研发投入纳入年度预算，并建立稳定的投入增长机制。鼓励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支持龙头企业与产业链节点企业开展全面战略合作，发挥各类产业基金、社会资本引导作用，支持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协同攻克产业关键技术，实现创新成果转化和品牌协同，构建融通创新发展格局。

专栏 11 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1. 鼓励企业建立各类研发机构。重点组建一批涉农研发机构，“十四五”期间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覆盖率 50%以上，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
2. 支持企业开展研发活动。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建立稳定的投入增长机制。

3. 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充分利用“双区”科技创新服务资源优势，引进一批研发设计、技术集成、检验检测、知识产权、技术推广与示范等服务机构，加快推进成立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知识产权等行业协会，建立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加强检验检测平台建设。支持国家通讯终端检验中心、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公共监测中心灯塔盆地试验站、河源市专业镇食品农产品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等检测平台提质增效。布局建设市高新区模具检测中心、工业

智能检测平台和农产品（食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为我市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智能检测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检验检测服务。推进工业设计体系建设。支持企业成立工业设计中心，在市场调研、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包装设计等重点环节提高设计创新和系统集成能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鼓励成立专业化工业设计企业，为工业企业提供创新设计及相关定制、加工服务。

（五）促进产业创新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以创新驱动产业升级为抓手，紧扣“融湾”“融深”产业发展新机遇，深度对接湾区创新资源，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大力发展纳入省“双十”产业集群布局的“6+4”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加强科技创新对现代服务业发展支撑，打造现代化产业创新发展体系。

1.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水平。

立足于我市产业基础优势，强化应用引领，完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重点围绕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汽车制造产业、先进材料产业、现代轻工纺织产业、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等开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做大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

——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积极承接湾区创新资源外溢，重点发展智能终端设备、第五代移动通信、数据储存与应用领域。鼓励传统电子信息制造企业转型开发智能传感器与 NB-IoT、

LTECAT1 等无线终端模组深度融合的新型电子产品，加快 PLC、传感器等设备智能化改造，提升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推进电子电器、电子元器件与电子装配产业等向智能硬件升级，开展面向电容、电阻、电感等领域研发及产业化。

——汽车制造产业。重点开展新型发动机控制系统、变速箱、金属及非金属部件、车用电子装置、电子控制系统等关键零部件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推动产品向系统集成化、电机永磁化、结构轻量化、控制智能化方向发展。提高核心零部件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先进材料产业。以江东新区产业园、市高新区为依托，加快发展以稀土、钨矿、石英矿（玻璃砂）为重点的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新型能源材料、新型金属功能材料、绿色建材（建筑工业化部品部件）、优特钢材料、增材制造材料及制品。

——现代轻工纺织产业。推动纺织服装、塑料、皮革、日化、五金、家具、造纸、工艺美术等重点行业创新发展。加速数字化赋能，围绕工业互联网+协同制造，推动产业链数字化，鼓励企业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技术，研发生产智能化产品。加快与物联网、人工智能、新材料等领域融合创新。

——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医药与健康发展新布局，依托我市生态资源和南药资源，做大做强中医药产业，重点发展新药高效研发、生物医药制造、医疗器械、

中医药服务、健康养老养生、健康管理与信息化等大健康产业。以中药现代化为重点，积极探索大棚种植南药技术，发展铁皮石斛、金线莲等南药种植，加强中药材种植、加工标准化，中药提取、分离、纯化技术，中药质量控制与质量标准化，中药先进制剂技术等研发。

专栏 12 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项目

1. 南药及健康产业技术研究中心。依托广药集团国家级重点开发实验室（南药）和中药提取分离过程现代化国家工程中心，组建南药及健康产业技术研究中心，开展中药新品种研发、中药功能性成分评价、中药加工与质量控制技术、新型生物农药与肥料等研发创新功能。

2. 生命健康领域重点实验室。依托广州中医药大学、中山大学、南方医科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引进华大基因、广药集团、南领药业以及香港、澳门地区等一批生物医药、生命科学类知名企业，共同组建生命健康重点实验室，推动科研成果产业化。

——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结合淡水资源和农副特色产品优势基础，开展药食同源研究，重点发展茶饮料、果汁及果汁饮料、咖啡饮料、蔬菜汁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和谷物饮料；鼓励发展低热量饮料、健康营养饮料、冷藏果汁饮料、活菌型含乳饮料；规范发展特殊用途饮料和桶装饮用水。支持食品加工企业等开展技术创新，拓展高端食品、功能食品、绿色与有机食品、都市休闲食品、保健食品等新领域，打造珠三角食品饮料重要供应地。

2. 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攻关。

围绕前沿新材料、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激光与增材制造、精密仪器设备四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湾区创新资源，加强产业

集群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带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增强产业集群发展能级。

——前沿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低维及纳米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电子新材料、先进金属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新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前沿新材料。围绕钨基合金、高分子材料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攻关与应用示范，加速提升硬质合金材料优势特色产业技术水平，推动光学级功能膜材料产业化，开展光学聚酯母粒、功能性光学薄膜、功能性涂层树脂材料合成等技术攻关。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提升基层电路设计领域创新水平，探索发展非硅基材料、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等新兴领域，发展高端封装基板、通信天线等高附加值的泛电子泛半导体产业。

——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探索发展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前沿/领先原创性技术、高性能激光器与装备、增材制造装备与系统、应用技术与服务等，尝试突破基础与专用材料、关键器件、装备与系统等关键共性技术，推进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等新兴产业交叉融合创新。

——精密仪器设备产业。重点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仪器与系统、大型精密科学测试分析仪器、高端信息计测与电测仪器等领域，探索实现传感、测量、控制、数据采集等核心技术突破与产业化应用。

3.以科技创新支撑现代服务业发展。

大力发展智慧物流。重点推进云计算、供应链物流、智能物流等领域的技术创新，大力发展以无线射频识别（RFID）、传感器、激光扫描、移动终端、北斗卫星导航与全球卫星定位、地球信息系统（GIS）、电子数据交换（EDI）、智能交通系统（ITS）等现代信息技术支撑的“物联网+物流”，推进“互联网+”现代制造、现代农业、现代商业智能集成物流模式发展，着力提升装备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智慧供应链物流服务，为生产制造流通、农产品集散提供重要支撑。重点发展数字经济。全面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开展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融合应用，依托阿里巴巴、中国联通云计算等信息化项目，深度对接大湾区大数据信息服务需求，加快建设江东新区绿色大数据中心、云数据中心。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共建5G智慧园区，积极发展数据采集、存储、分析、交易、可视化以及信息安全等大数据增值服务，加快大数据关键领域技术创新，推动大湾区大数据网络枢纽中心落户河源，建成华南地区规模最大、标准最高的云数据中心。

（六）引育高端创新人才，构筑创新发展动力源。

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以改革精神破除一切束缚人才发展体制机制障碍，不断完善柔性引才模式，大力培养本土科技人才，逐步形成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复合型管理人才等多层次人才储备。

1. 加快引进高层次人才。

不断完善柔性引才模式。按“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原则不断完善柔性引才模式，以“平台+人才”“项目+人才”“双薪双聘”等方式，依托“珠江人才计划”“扬帆计划”“广东特支计划”等重大人才工程，组织实施河源市创新创业团队引进计划，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模具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现代农业等支柱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持续引进湾区高水平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和科研团队为我市提供智力服务。积极发挥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深大湾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引才作用，支持有基础单位开展引智示范基地建设，柔性引进服务产业发展所需的创新人才。

2.着力培育本土科技人才。

联合开展人才培养。重点推进华南农业大学河源校区、研究生实践基地和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建设，推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河源校区加强本土人才的培育。依托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深大湾大湾区研究院、广师大研究院在我市建设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培养在职硕士研究生和工程类（非学术）硕士研究生。培育专业技术人才。依托广东省创新方法推广应用研究中心等机构开展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领航计划，推动企业培养创新人才。围绕产业发展需求设立联合培养项目，灵活运用产学研合作、“人才+项目”等方式，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能带动产业发展的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依托省内专业机构、知名高校举办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研修班，加强创新型企业企业家与

商业精英人才培育。

3.完善创新创业人才保障。

优化人才激励政策，加快对领军人才实施“一人一策”等特殊支持政策。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创新人才考核评价机制，赋予科技人员更大经费使用自主权，对科研人员“松绑”“减负”。加强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专区建设，营造人才干事创业环境，在人才评价认定、住房保障、医疗保健、配偶安置、子女入学、创新创业支持等方面给予政策配套。建立港澳与本地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完善人才服务通道，为人才跨境、跨行业、跨体制流动提供便利条件。

专栏 13 科技人才引育重点项目

1.依托“珠江人才计划”“扬帆计划”“广东特支计划”等重大人才工程，组织实施河源市创新创业团队引进计划，计划累计引进创新创业团队 13 个。

2.依托广东省创新方法推广应用研究中心等机构开展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领航计划，计划累计培养企业技术创新人才 500 人。

3.依托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柔性引进企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 200 人。

4.开展引智示范基地建设，建设引智示范基地 2 家以上。

（七）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建设绿色创新之城。

全面构建以企业为创新主体、各种创新要素共同参与的多元化创新生态系统。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破除创新发展体制机制障碍，营造良好创新文化氛围，使创新成为引领社会发展第一动力，有力支撑河源建设绿色创新之城。

1.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

优化财政科技资金配置方式。科学设置创新资源在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创业孵化各环节配置比例。探索实行科技计划项目向湾区开放，建立财政科技资金拨付绿色通道，允许科技项目资金直接拨付市外牵头单位，促进湾区创新资源向河源集聚。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优化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探索建立“揭榜制”，推动科研资源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单位，建立稳定支持和竞争性支持相结合的资助机制，探索实施科研攻关项目并行资助机制，建立柔性化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模式。探索建立订单式研发和具有激励作用科技成果转化利益捆绑机制，支持科研机构项目团队以“技术股+现金股”组合形式持有孵化企业股权，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和成功率。综合运用设立股权投资基金、联合投资、政府让利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加强科技风险防范治理。加强全民科技风险意识培养，建立专业化和综合性相结合科技风险评估机构，积极鼓励和支持公众参与科技风险评估，建立科技风险评估的常态化和长效性机制。完善科技风险预警机制，强化科技风险伦理规制，在科研项目立项资助、科技成果审查、科技成果管理与控制上强化科技伦理监管。

2.促进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

大力发展科技信贷。全面落实科技企业信贷风险制度，完善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金政策，扩大风险准备金规模，大力增加

信贷余额，切实缓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拓建多元投资渠道。探索设立科技创新创业发展基金，建立健全政府引导投入机制和创业投资退出机制，扶持各类创业投资机构进驻我市，撬动社会资本进入科技创新领域。重点扩大粤和产业投资基金、河源创新创业母基金规模，拓宽基金服务范围，加大基金对初创期科技型企业 and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落地的扶持。支持风险投资发展。建立创业投资风险补偿机制，支持创业投资机构开展创业投资，鼓励天使、风投、股权投资基金集聚发展。积极引进广州、深圳等湾区投融资机构、股权投资或在河源设立分支机构，建立上市后备科技型企业库，争取设立市级财政经营性股权投资资金，重点扶持拥有核心技术科技型企业。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立完善的风险防控体系和服务体系，提升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河源分中心服务能力，逐步实现全市县级科技金融服务全覆盖。全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推动金融机构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有针对性地为科技企业服务，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着力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挂牌）融资。

3. 打造示范性科普教育基地。

优化科普基地布局。充分发挥河源农业和生态优势，依托龙头企业、科技园区、中试基地，全力打造一批主题突出、高水平、示范性强、覆盖面广的科普示范基地。着力推进市科技馆新馆、虚拟科技馆和河源市中小学科普教育馆等建设，支持各县（区）结合当地实际，打造不同主题科普公共平台、科普基地和行业科

普资源库。鼓励科研院所等有条件单位向社会开放实验室、陈列室和科普场地，建设科普教育基地和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激发全社会，特别是青少年科技创新学习热情。强化科普基地能力建设。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设立市级科普示范基地运营项目，支持科普示范基地、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发展。鼓励科普教育基地组建专业科普团队，围绕全国科技活动周、科普日和全省科技进步活动月等重大科普活动定期组织开展特色主题教育活动，不断提升科普工作成效。举办各种产学研对接活动，为基地和高校、科研院所牵线搭桥，及时将最新科技成果引进科普基地，聘请专家开展技术培训和培训服务，为基地可持续发展提供科技支撑。发展科普产业。支持岭南特色水果科技示范园、生态养殖科技示范园、南方药材科技示范园、花海休闲旅游基地等积极承担各种科普示范项目和科普工作任务，将示范基地建设与乡村旅游发展相结合，推动科普产业化发展。充分挖掘河源作为“中华恐龙之乡”的优势，加强与高校和科研机构共建科研教学基地，以恐龙化石资源为元素，打造集遗址保护、观光休闲、“科普教育+探险”为一体的恐龙遗址保护科普教育基地。力争将河源恐龙博物馆建成世界知名集保管、科研、展示、教育为一体的恐龙蛋化石科研基地和科普基地。大力发展恐龙科普产业，支持开发与恐龙主题相关的动漫视频、恐龙科普系列课程、恐龙主题冬夏令营等一系列定制型产品，支持建设集“文化+旅游+体验”一体化发展的国际性恐龙文化旅游体验区。支持运用5G、VR/AR、人工智能、多媒体等数字技术

建设数字化博物馆，推动科普资源上线上云。

4.以科技创新支撑社会发展。

重点推动医疗卫生与人口健康、生态保护、环境治理、节能减排、防震减灾、城建交通（智慧停车）及公共安全等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进步，加快相关技术成果应用示范，不断提升我市社会发展领域科技水平。发展智慧医疗。重点支持远程诊疗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加快远程医疗系统建设，推动5G在移动急救、远程会诊、远程护理等场景示范应用。积极发展“互联网+医疗”，鼓励医疗机构发展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新模式。发展智慧交通。推动“5G+北斗卫星”高精度定位应用，为社会公众提供预防拥堵、优化路径等出行服务。推进“5G+智慧公交”建设，探索车路协同一体化交通模式。实行“互联网+智慧停车”，加强智慧停车领域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加强环保领域科技创新。深入对接“双区”科研机构，推动水量调度、生态补水、河湖水系连通技术、河岸带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技术、水生生态灾害防治技术、水体污染防治和修复技术、流域水质监测保护技术、饮用水水源地水生态安全监测预警技术等领域技术成果应用，加强东江、万绿湖等优质饮用水源地和生态环境保护，打造河源水品牌。加强物种、种群及生态系统保护技术、大气污染防控、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技术、废水循环利用、场地土壤污染治理、污染水环境修复等领域技术成果应用示范，全面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完善统筹科技创新协调领导机制，成立河源市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统筹推进“十四五”规划深入实施，分解、落实重点任务，定期商议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建立创新决策协同联动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咨询决策制度，完善重大科技战略部署、重大科技任务安排、重大政策制定等咨询机制。进一步加强与国家、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衔接部署，市科技局完善与其他部门在政策制定与落实、产业技术创新等方面协调机制，加强与县（区）工作联动和创新资源整合，协同推动规划组织实施。

（二）加大资金投入。

建立财政性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保持财政科技资金投入与财政支出同步增长，优化财政科技资金投入结构和使用方式，支持财政科技经费投入向湾区科技创新资源引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关键共性技术攻关等重点领域倾斜，提高资金拨付效率和使用绩效。放大政府财政科技资金引导作用，充分发挥市场配置科技资源决定性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广泛参与建立覆盖研发、转化、孵化、产业化等多环节资金支持体系，加快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科技创新投入机制。

（三）完善政策配套。

贯彻国家、省促进科技创新系列政策，落实《河源市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加强创新链各环节政策协调和衔

接，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政策导向。围绕科技融湾重点工作任务，研究制定一系列能够有效解决突出矛盾，激活创新发展动力的政策举措，推动形成“1+N”政策体系，完善涵盖科技金融、创新人才、成果转化、创新平台、企业孵化等方面配套政策，促进创新要素自主有序流动，为实现规划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四）加强督查考核。

建立规划动态维护监测制度，积极开展对规划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任务等实施情况跟踪监测分析，强化动态管理，提高规划实施效果。完善督查和考核机制，将本规划主要发展指标实施情况纳入各县（区）及有关部门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工作。各单位对所牵头负责工作任务定期开展自查，及时总结重点任务推进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规划落到实处。

附件

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1	深入推进科技“融湾”“融深”，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重要拓展区	<p>1.打造“双区”创新资源外溢承载区</p> <p>2.打造“双区”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p> <p>3.打造“融湾”“融深”体制机制创新试验田</p>	<p>1.对接“双区”高端创新平台。与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深圳国家基因库、鹏城实验室等对接，推动成果在河源试验、中试和转化。</p> <p>2.引进“双区”优质科技企业与项目。鼓励“双区”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整体搬迁或设立分公司。面向“双区”举办创新创业大赛，遴选一批优质项目落地我市。</p> <p>3.聚集“双区”创新创业人才。依托深河金地创谷、创智产业园、新一代信息中心等建设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举办高峰论坛、学术交流、学习培训等。</p> <p>4.融入“双区”协同创新体系。构建“双区研发-河源孵化-河源产业化”产业创新链协作模式。</p> <p>5.引育高端科技成果转化运营主体。与深圳市龙岗区技术转移促进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华南技术转移中心合作，培育深河金地创谷、广东省农科院河源分院、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农业大学河源现代农业综合试验站等机构。</p> <p>6.布局中试基地和产业化基地。在源城区、东源县、江东新区、市高新区等区域布局建设 5G 技术、精密测量技术试验地和成果转化地。</p> <p>7.探索在科技政策上的合作机制与模式。借鉴“双区”行之有效的科技创新政策，完善我市科技金融、成果转化等科技政策。</p> <p>8.完善深度融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搭建“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对接平台，解决产业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p> <p>9.建立高端创新资源引进机制。完善省、市、县（区）联动机制，促进招商引智与引技、引资有机结合。</p>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2	加强创新载体建设，提升区域自主创新能级	1.依托市高新区打造创新驱动发展引擎	<p>10.推动园区扩容提质。加快构建以市高新区为龙头，源城产业园、东源产业园、江东新区产业园一体化发展的“一区四园”新格局。</p> <p>11.加强与“双区”协同创新。重点推进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等建设运营，紧密对接上海微系统 5G 中高频滤波器创新平台，与鹏城实验室共建大湾区未来网络试验与应用环境项目河源节点，与南方科技大学共建河源数字经济技术创新中心。</p> <p>12.大力推进产业共建。着力推进建设深河产业园、深河科技园，规划建设数据产业园。</p>
		2.培育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p>13.大力培育科技园区。重点推进大数据产业园、5G 产业园、模具制造产业园等三大特色园区建设。</p> <p>14.支持省级高新区建设与发展。推动龙川县等条件成熟的产业园区创建省级高新区。支持各省级高新区探索建设深河特别合作试验区，支持各省级高新区围绕主导产业至少建成 1 个以上高水平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p>
		3.加快孵化育成载体建设	<p>15.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提质增效。对河源市创业孵化基地、河源市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河源市源城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实施提质增效。</p> <p>16.支持新建科技企业孵化器。支持各县（区）产业园区建设以产业加速孵化为主要功能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实现科技企业孵化器县（区）全覆盖。</p> <p>17.布局建设大学科技园。在市高新区、江东新区布局建设大学科技园。</p>
		4.打造创新公共服务平台	<p>18.提升现有创新平台服务能力。改革公共创新平台扶持方式和评价机制，全面推进河源广工大协同创新研究院、河源市深大湾区研究院、河源市省科院研究院等创新平台提质增效。</p> <p>19.布局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重点建设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南方科技大学河源数字经济技术中心（鹏城实验室项目）等高水平创新平台。</p>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3	打造农业创新高地，以科技创新支撑乡村振兴发展	1.依托灯塔盆地打造现代农业创新高地	<p>20.加快推进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河源分中心（灯塔实验室）建设。</p> <p>21.布局建设华南农业大学河源校区、研究生实践基地和研究生院河源分院、华南理工大学健康产业研究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北斗智慧农业研究院、省农科院农业医院等创新载体。</p> <p>22.加快河源市油茶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联合湖南省林业科学院，共建木本油料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岭南联合实验室。</p>
		2.聚焦现代农业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	<p>23.开展现代农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开展现代种业、生物工程技术、绿色环保技术、绿色种养技术、耕地保育技术、农产品采后处理与储存技术、农产品和食品精深加工技术、农产品优质安全技术、农业节本增效关键技术、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精准农业技术等领域关键共性技术攻关。</p> <p>24.支持重点领域技术转化与应用示范。重点推进农业标准化种植、高质量绿色生产技术、数字农业和智慧农业技术、农业机械化作业技术、农产品精深加工与冷链物流技术、现代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转化与应用示范。</p>
		3.建设农业科技孵化育成体系	<p>25.重点推进华南农业大学驻灯塔盆地现代农业综合试验站、灯塔盆地现代农业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p> <p>26.组织东源县、和平县、龙川县、连平县等申报省级农业科技园区。</p> <p>27.开展国家、省级“星创天地”树标提质行动。</p>
		4.强化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	<p>28.加快建立农村科技特派员“三库一平台”工作机制。</p> <p>29.鼓励农村科技特派员采取不定期现场指导或网络远程视频的方式，开展点对点的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技術攻关等服务。</p> <p>30.鼓励农村科技特派员带技术、项目、资金进驻我市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孵化器以及“星创天地”等载体创新创业。</p> <p>31.打造“农村科技特派员+电商”新模式。</p>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4	培育企业创新主体，全面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1.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	<p>32.扶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上规发展，建立完善拟上规企业数据库和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平台。</p> <p>33.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鼓励新型研发机构、孵化器等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培育。</p> <p>34.培育瞪羚企业，实施优势企业培育工程，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单打冠军”。</p> <p>35.培育发展创新型龙头企业，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织实施重大产品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的项目，推动优质创新型企业上市。</p>
		2.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p>36.鼓励企业建立各类研发机构。着力建立科技型企业研发机构培育库，实施“一对一”精准辅导，推动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重点组建一批涉农研发机构。</p> <p>37.支持企业开展研发活动。鼓励企业研发机构联合承担科技计划项目、开展技术攻关、制定技术标准、转化科技成果；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p> <p>38.鼓励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组建产学研创新联盟，协同攻克产业关键技术。</p>
		3.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p>39.加强检验检测平台建设。支持国家通讯终端检验中心、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公共监测中心灯塔盆地试验站、河源市专业镇食品农产品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等检测平台提质增效；布局建设市高新区模具检测中心、工业智能检测平台和农产品（食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p> <p>40.推进工业设计体系建设。支持企业成立工业设计中心；鼓励成立专业化工业设计企业。</p>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5	促进产业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1.提升战略性支柱产业创新水平	<p>41.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发展智能终端设备、第五代移动通信、数据储存与应用领域。</p> <p>42.汽车制造产业：重点开展新型发动机控制系统、变速箱、金属及非金属部件、车用电子装置、电子控制系统等关键零部件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p> <p>43.先进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新型能源材料、新型金属功能材料、绿色建材（建筑工业化部品部件）、优特钢材料、增材制造材料及制品。</p> <p>44.现代轻工纺织产业：推动纺织服装、塑料、皮革、日化、五金、家具、造纸、工艺美术等重点行业创新发展。</p> <p>45.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重点发展新药高效研发、生物医药制造、医疗器械、中医药服务、健康养老养生、健康管理及信息化等大健康产业。</p> <p>46.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重点发展茶饮料、果汁及果汁饮料、咖啡饮料、蔬菜汁饮料、植物蛋白饮料和谷物饮料。</p>
		2.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攻关	<p>47.前沿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低维及纳米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电子新材料、先进金属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新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前沿新材料。</p> <p>48.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探索发展非硅基材料、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等新兴领域，发展高端封装基板、通信天线等高附加值的泛电子泛半导体产业。</p> <p>49.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探索发展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的前沿/领先原创性技术、高性能激光器与装备、增材制造装备与系统、应用技术与服务等。</p> <p>50.精密仪器设备产业：重点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仪器与系统、大型精密科学测试分析仪器、高端信息计测与电测仪器等领域。</p>
		3.以科技创新支撑现代服务业发展	<p>51.大力发展智慧物流，重点推进云计算、供应链物流、智能物流等领域的技术创新。</p> <p>52.重点建设大数据中心。加快建设江东新区绿色大数据中心、云数据中心；与移动河源分公司共建5G智慧园区。</p>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6	引育高端创新人才，构筑创新发展动力源	1.加快引进高层次人才	53.完善柔性引才模式，组织实施河源市创新创业团队引进计划。 54.持续引进新一代信息技术、模具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和现代农业等支柱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和科研团队。 55.发挥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的引才作用，柔性引进服务产业发展所需的创新人才。
		2.着力培育本土科技人才	56.联合开展人才培养。推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河源校区加强本土人才的培育；依托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培养在职硕士研究生和工程类（非学术）硕士研究生。 57.培育专业技术人才。依托机构开展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领航计划；围绕产业发展需求设立联合培养项目，培育一批专业技术人才。 58.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依托省内专业机构、知名高校举办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研修班，加强创新型企业家与商业精英人才培育。
		3.完善创新创业人才保障	59.优化人才激励政策，加快对领军人才实施“一人一策”等特殊支持政策。 60.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创新人才考核评价机制，赋予科技人员更大经费使用自主权。 61.加强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专区建设，营造人才干事创业环境。 62.完善人才服务通道，建立港澳与本地人才双向流动机制。
7	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建设绿色创新之城	1.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	63.优化财政科技资金配置方式。探索实行科技计划项目向湾区开放；科学设置创新资源在各环节的配置比例。 64.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优化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探索建立“揭榜制”；探索建立柔性化的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模式；探索建立订单式研发和具有激励作用的科技成果转化利益捆绑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 65.加强科技风险防范治理。建立科技风险评估机构；完善科技风险预警机制，强化科技风险的伦理规制。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重点项目
7	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建设绿色创新之城	2.促进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	66.大力发展科技信贷，扩大风险准备金规模，大力增加信贷余额。 67.拓建多元投资渠道。探索设立科技创新创业发展基金；重点扩大粤和产业投资基金和河源创新创业母基金规模，拓宽基金服务范围。 68.支持风险投资发展。建立创业投资风险补偿机制；积极引进广州、深圳等湾区的投融资机构、股权投资或在河源设立分支机构。 69.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立风险防控体系和服务体系；全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
		3.打造示范性科普教育基地	70.优化科普基地布局。推进市科技馆新馆和校园科学馆建设；鼓励科研院所等建设科普教育基地和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71.强化科普基地能力建设。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设立市级科普示范基地运营项目；鼓励科普教育基地组建专业科普团队；举办产学研对接活动，聘请专家开展技术培训和培训。 72.发展科普产业。打造恐龙遗址保护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数字化博物馆。
		4.以科技创新支撑社会发展	73.发展智慧医疗。重点支持远程诊疗技术成果转化应用；积极发展“互联网+医疗”。 74.发展智慧交通。推动“5G+北斗卫星”高精度定位应用；推进“5G+智慧公交”建设；实行“互联网+智慧停车”。 75.加强环保领域科技创新。加强饮用水源地和生态环境保护；加强物种、种群以及生态系统保护技术、大气污染防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技术、废水循环利用、场地土壤污染治理、污染水环境修复等领域科技成果应用示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